



SINOPHARM GROUP CO. LTD.*

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，
在香港以國控股份有限公司之名稱經營業務)

(股份代號：01099)

回條

於2015年12月2日(星期三)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適用

致：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

股東名稱及註冊地址^(附註1)： _____

持股數目^(附註2)： _____ 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.00元的內資股／H股。

本人／吾等擬親自出席或委託代理人出席本公司於2015年12月2日(星期三)上午九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(「中國」)上海市長寧區中山西路1001號國藥大廈1813會議室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(「股東特別大會」)或其任何續會。

日期：2015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股東簽署： _____

股東名稱： _____

附註：

1. 請用正楷填上在本公司股東名冊登記的全名(以中文或英文)及註冊地址。
2. 請填上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本公司股份數目，並刪去不適用者。
3. 此經填妥及簽署的回條須於2015年11月12日(星期四)或之前透過專人送遞、郵遞或傳真方式交回本公司於中國的董事會辦公室，方為有效。本公司的董事會辦公室地址為中國上海市長寧區中山西路1001號國藥大廈1603室(郵編：200051)(電話號碼：(86 21) 23052152；傳真號碼：(86 21) 23052146)。

* 本公司以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「Sinopharm Group Co. Ltd.」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為非香港公司。